前言

前言

第六个故事与快乐有关,宋朝著名文人洪迈在《容斋 随笔》言 :“久旱逢甘雨,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 榜题名时。”世人莫不以此作为人生四大快活之事。不过 后来当明太祖朱元璋问及此事,众人莫衷一是时,有个叫 万钢的大臣却说“畏法度者快活”。于是“昨日同台言晏晏, 今朝忽讶已琅当。元璋廷问宜须记,唯悦君颜说万钢”。

这个故事可能会让你有些疑惑,它和这本名叫《红色 警戒线》的小册子跟大学生活有什么关系呢?细细品味, 万钢的回答颇有见地 :但凡畏惧法度者,必然遵纪守法, 令行禁止,不会因自己做了什么 违法乱纪的事而担惊受怕,自然 吃得香、睡得稳,这样的生活岂

不快活? 所谓国有国法,家有家规,

校亦有校纪。大学是自由的,但 自由也应有边界,要时刻记得“红
色 警 戒 线 ”, 不 能 随 意 逾 越 。《 红 色警戒线》就是与大学生活息息 相关的各种学校规章制度的介绍 与案例分享,告诉大家在象牙塔里哪些事情是不能做的, 如果做了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

撇去制度警示的部分,我们更愿意通过这本分册与大

自己对自己负责

1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家分享在成长道路上关于敬畏与律己的意义。明代大儒方 孝孺曾说过一句话 :“凡善怕者,必身有所正,言有所规, 行有所止,偶有逾矩,亦不出大格。”所谓“怕”,即是“敬 畏”,敬畏是一种心怀责任感的尊敬,也是一种人生信念。 不敬畏国家法律法规,就会被绳之以法 ;不敬畏社会公德, 就会受到良心和舆论的谴责 ;不敬畏校风校纪,就会受到 纪律的处分。敬畏法律、敬畏规章,不是“独善其身”的 谨小慎微,不是唯唯诺诺的循规蹈矩,而是做人有底线、 遇事讲原则,是一种思想上的成熟。

目 录

目录

一、纪律处分的种类 ⋯⋯⋯⋯⋯⋯⋯⋯⋯⋯⋯⋯⋯⋯ 1 二、学在嘉庚,磨砺自强⋯⋯⋯⋯⋯⋯⋯⋯⋯⋯⋯⋯ 2 (一)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条件⋯⋯⋯⋯⋯⋯⋯⋯ 2 (二)扰乱学校教学秩序的行为⋯⋯⋯⋯⋯⋯⋯⋯ 3 (三)学分修读要求⋯⋯⋯⋯⋯⋯⋯⋯⋯⋯⋯⋯⋯ 5 (四)学业警示⋯⋯⋯⋯⋯⋯⋯⋯⋯⋯⋯⋯⋯⋯⋯ 6 (五)延长修读年限警示⋯⋯⋯⋯⋯⋯⋯⋯⋯⋯⋯ 7 三、住在嘉庚,居安思危⋯⋯⋯⋯⋯⋯⋯⋯⋯⋯⋯⋯ 7 (一)私拉电线⋯⋯⋯⋯⋯⋯⋯⋯⋯⋯⋯⋯⋯⋯⋯ 7 (二)使用违章电器⋯⋯⋯⋯⋯⋯⋯⋯⋯⋯⋯⋯⋯ 8 (三)使用明火⋯⋯⋯⋯⋯⋯⋯⋯⋯⋯⋯⋯⋯⋯⋯ 9 (四)晚归⋯⋯⋯⋯⋯⋯⋯⋯⋯⋯⋯⋯⋯⋯⋯⋯⋯ 9 (五)校外住宿以及留宿他人⋯⋯⋯⋯⋯⋯⋯⋯⋯ 10 (六)饲养宠物⋯⋯⋯⋯⋯⋯⋯⋯⋯⋯⋯⋯⋯⋯⋯ 11 (七)破坏公物⋯⋯⋯⋯⋯⋯⋯⋯⋯⋯⋯⋯⋯⋯⋯ 12

21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四、 考 在 嘉 庚, 诚 信 做 人 ⋯⋯⋯⋯⋯⋯⋯⋯⋯⋯⋯ 13 (一)考场规则⋯⋯⋯⋯⋯⋯⋯⋯⋯⋯⋯⋯⋯⋯⋯ 13 (二)考场违纪的认定⋯⋯⋯⋯⋯⋯⋯⋯⋯⋯⋯⋯ 14 (三)考试作弊的认定⋯⋯⋯⋯⋯⋯⋯⋯⋯⋯⋯⋯ 15

五、法在嘉庚,严于律己⋯⋯⋯⋯⋯⋯⋯⋯⋯⋯⋯⋯ 18 (一)扰乱社会秩序、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 19 (二)侵犯人身权利的行为⋯⋯⋯⋯⋯⋯⋯⋯⋯⋯ 20 (三)侵犯公私财产的行为⋯⋯⋯⋯⋯⋯⋯⋯⋯⋯ 21 (四)扰乱学校公共秩序、管理

和生活秩序的行为⋯⋯⋯⋯⋯⋯⋯⋯⋯⋯⋯ 23 六、违纪处分的程序⋯⋯⋯⋯⋯⋯⋯⋯⋯⋯⋯⋯⋯⋯ 26 (一)考试违纪作弊处理流程⋯⋯⋯⋯⋯⋯⋯⋯⋯ 26 (二)其他违纪处理流程⋯⋯⋯⋯⋯⋯⋯⋯⋯⋯⋯ 27 七、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申诉办法⋯⋯⋯⋯⋯⋯ 28 (一)违纪申诉⋯⋯⋯⋯⋯⋯⋯⋯⋯⋯⋯⋯⋯⋯⋯ 28 (二)申诉处理流程及有关事项⋯⋯⋯⋯⋯⋯⋯⋯ 29 (三)解除留校察看期程序⋯⋯⋯⋯⋯⋯⋯⋯⋯⋯ 30 后 记 ⋯⋯⋯⋯⋯⋯⋯⋯⋯⋯⋯⋯⋯⋯⋯⋯⋯⋯⋯ 31

一、纪律处分的种类

一、纪律处分的种类

我校学生行政纪律处分的种类有警告、严重警告、记 过、留校察看、开除学籍(《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违纪 处分管理规定》第二章第五条)。

在大学期间因考试违纪作弊、违法乱纪、违反学生 园区管理规定等行为受到学校行政纪律处分是一件很严 重的事情。受到警告和严
重警告的同学,取消其当

学期所有评奖评优资格 ;
受到记过及以上处分的同
学取消两学期所有评奖评
优资格。同时,在大学期
间不考虑发展为党员,处
分决定均应存入学生本人
档案,任何部门或个人无
权擅自撤销对当事人的违
纪处分,也不得以任何形 式销毁、涂改或者从当事人档案中撤出有关材料。这必 将严重影响毕业就业、考研深造、出国留学、公务员政 审等,后果严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1号《普通高等学校 学生管理规定》,对学生的奖励、处分材料,学校应当真 实完整地归入学校文书档案和本人档案。

处分的种类

21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二、学在嘉庚,磨砺自强

 (一)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条件

学生在规定的最高在校年限内(四年制本科生为六年, 五年制本科生为七年),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德、 智、体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由学校发给毕业证书, 并实行电子注册。

二、学在嘉庚,磨砺自强

而言,毕业依旧遥遥无期。

符合《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规 定的条件的,由厦门大学
嘉 庚 学 院 授 予 相 应 学 科 的
学士学位。在校学习期间,
曾受过留校察看及以上处
分者,不能授予学士学位。

【“还钱”、“争执”和 “学位证”】我校2010级学

毕业啦 毕业服

【六年,我的大学才读完】我校2009级学生袁某,学 习态度不端正,整天吃喝玩乐,不好好上课,大一至大四 年年都收到学业警示书,累计不及格课程达25门,不断地 重修,还是没修满学分,只好读了大五。但到了最后还是 有2门课程不及格,于是只好硬着头皮读了大六。可对他

生陈某,创业热情很高,
在校外承包了一间店面,
因转让时手头紧张,遂向
同学林某借了5万元。在约 定的时间到了之后却迟迟未还,林某遂带人前去理论。几 句言语不合,情绪激动的陈某抄起一把水果刀将林某带来 的同学划伤,送到医院缝了几十针。陈某除赔偿医药费、 营养费、精神损失费等费用外,还受到留校察看处分,被 取消了学位授予资格。

 (二)扰乱学校教学秩序的行为

未请假离校,连续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达一周 的,给予记过处分 ;一周以上不足两周的,给予留校察看 处分 ;达两周及以上的,给予退学处理(《厦门大学嘉庚 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章第四节第三十一条)。

又读了一年大四

23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学生一学期旷课累计达二十学时的,给予警告处分 ; 达三十学时的,给予严重警告处分 ;达四十学时的,给予 记过处分 ;达五十学时
的,给予留校察看处分。

迟到或者早退三次折算 为旷课一学时。凡受处分 后又旷课的,处分前后的 旷 课 时 数 累 计 计 算 (《 厦 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违 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章 第四节第三十二条)。

由他人代替或代替
他人撰写毕业论文、学年 论文、调查报告或其他学术性作品的,视情节轻重,给予 严重警告以上直至开除学籍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 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

【“悠然自得”的下场】我校2010级学生刘某,家境富 裕,顺利考进大学后,家人准备送她出国深造。刘某知道 后马上放松了对自己学习上的要求,无故旷课、不做作业、 夜不归宿等,过着“悠然自得”的生活,置老师、家长和 朋友的耐心劝导于不顾,随心所欲,将出国作为自己潇洒 的借口。一学期结束,刘某因旷课次数太多加之各项违纪 行为,被处以留校察看处分,出国计划也因此泡汤了。

迟到或者早退三次折算为旷课一学时(《厦门大学嘉庚

二、学在嘉庚,磨砺自强

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章第四节第三十二条)。

【都是迟到惹的祸】我校2013级学生李某,爱睡懒觉, 进了大学后变本加
厉,每天的早课他
基本上都迟到。被

老师批评后,李某

依然没有改正,以 “迟到又不是旷课” 为由照旧我行我素。

期末考试到了,李
某修读的某课程因 迟到是个坏习惯 为迟到太多折算成 旷课达到三分之一学时,被老师禁考。而由于迟到频繁, 李某的另一门课程平时分极低,导致课程的综合分不及格, 需等第二年重新修读。

(三)学分修读要求

学年结束时,已取得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学分达 到以下要求,方能进入高一年级学习 :

1. 学制为四年的专业,已取得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规定学分累计达到36学分,方能进入二年级学习;达到 76学分,方能进入三年级学习;达到124学分,方能进 入四年级(毕业学年)学习。

2. 学制为五年的专业,已取得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规定学分累计达到36学分,方能进入二年级学习;达到

有事儿要请假

45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76学分,方能进入三年级学习;达到116学分,方能进

入四年级学习;达到155学分,方能进入五年级(毕业 学年)学习。

3. 每学年结束时,教务部组织各分院、系对学生是 否达到进入高一年级学习的条件进行审查。其中,未达 到进入毕业学年学分总量要求者,学生所在分院、系不 得为其安排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业管理办法》 (2014年修订版)第二章第八条 ]

(四)学业警示

当学生的学业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时,学校将对该生进 行学期学业预警,由教
务部统一出具“学业警
示通知书”,发到各分

三、住在嘉庚,居安思危

(五)延长修读年限警示

对于未达到进入二年级学习学分要求的学生,学校将 对其进行延长修读年限预警 ;对于未达到进入三年级及以 上年级学习学分要求的学生,学校将对其进行延长修读年 限警示。各分院、系应于每学年学生注册前,以书面报告 形式将审查结果及处理意见上报教务部。

教务部核实各分院、系审查结果,出具“学业警示通 知书”,发到各分院、系并寄送学生家长,各分院、系协 助送达学生本人 ;并对未达到进入三年级及以上年级学习 学分要求的学生统一进行年级变更。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业管理办法》 (2014年修订版)第三章第十三条、第十四条 ]

三、住在嘉庚,居安思危

(一)私拉电线

严禁在园区内私自接、拉电线,对违规者学校将按照 有关规定给予严厉的纪律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 园区管理规定》第五章第二十二条)。

【拉电线拉出的事故】我校2012级学生周某,沉迷于网 络游戏仍不能自拔,为了能继续玩游戏,在宿舍熄灯断电后, 多次从空调和厕所位置使用插线板引出电源。最终,插线板

院、系并寄送学生家长, 各分院、系协助送达学 生本人。

1. 一学期缺考或禁 考的课程累计达到3门 及以上。

黄牌警告

2. 学期不及格课程 达到3门及以上,或者累计达到8学分及以上。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业管理办法》 (2014年修订版)第三章第十二条 ]

67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不堪重负”,短路后引燃了周围物品,酿成火灾,幸亏及时

发现并报火警,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学校给予其记过处分。

(二)使用违章电器

在学生宿舍内,除台灯、收放机、充电器、电脑、电 视机、饮水机、电风扇等常规电器外,严禁使用电热水壶、 电炉、电热杯、电热锅、电热棒、电熨斗等各种电加热器 具,即所有电炊具及功率为500瓦以上(含500瓦)的各类 电器。一旦发现违纪者,有关部门有权利暂时没收所使用 的违章电器,并依据有关规定给 予相应的纪律处分(《厦门大学 嘉庚学院学生园区管理规定》第

五章第二十二条)。

三、住在嘉庚,居安思危

(三)使用明火

提高防火安全意识,学生园区内不准存放易燃易爆和 有毒有害物品,学生园区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严禁使用 酒精炉、煤油炉、蜡烛等可能引发火灾的设备或物品 ;不 得在宿舍内焚烧废纸和其他物品(《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 生园区管理规定》第六章第二十八条)。

严禁放烟火

【灿烂烟火的背后】我校2013级学生王某,为了给女 友过个浪漫的生日,买来了孔明灯和烟花。两人跑到学校 后山上,先点亮孔明灯许愿,又点燃烟花,陶醉在迷人的 夜色中,全然不顾可能存在的火灾隐患。突然,一片小火 星蹿进旁边的一堆干树枝,顿时周围火光一片。他们一下 子吓坏了,赶紧拨打119报警,还好扑救及时,没有酿成严 重的火灾。两人也因此被处以严重警告处分。

(四)晚归

学生早上6 :00至晚上23 :30间正常进出园区,23 :30

【宿舍里的宴会】我校2009 级学生陈某,厨艺高超,热情开 朗,被大家尊称为“御姐”。在 2010年2月寒假返校后,因新年伊 始学校里充满了节日气氛,她便 与舍友们商量自己做饭庆祝,使 用电饭煲、电磁炉等违章电器, 准备做一顿晚餐。当大功率的电 器转起来时,电线承受不了,瞬间闪出一道令人生畏的亮 光,一股呛鼻的烧焦味瞬间袭来,宿舍顿时漆黑一片,整 个楼层也因此断电,后果十分严重。违章电器被当场没收, 学校也分别对宿舍四人处以记过处分。

违规电器不能用

89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后进入园区属迟归,应出示有效证件,凭证登记后方可进 入园区,对晚归累计达到三次者,学校将给予警告以上的 纪律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园区管理规定》第六 章第二十六条)。

【23 :30,我们宿舍见】为了保证在校学生的安全, 学校非常重视学生园区管理,学生必须刷卡进出,并严禁 校外人员进入学生园区。学工部每周统计各学生园区门禁 系统刷卡信息,将晚归学生名单反馈给各系行政秘书兼辅 导员,分别进行批评教育并给予纪律处分。

 (五)校外住宿以及留宿他人

学生应严格遵守学校有关教学和管理规定,严禁在校 外租房住宿(《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园区管理规定》第 一章第四条)。

三、住在嘉庚,居安思危

才找到刘某的租处,将他及时送到医院,否则后果不堪设 想。

学生宿舍严禁留宿外来人员和异性,有关部门将对违 纪者给予严肃的纪律处分(《厦 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园区管理 规定》第六章第二十五条)。

【有朋自远方来】秋假到 了,大家喜欢走亲访友,我校 2014级学生陈某也不例外。几 个要好的朋友相约来访,大家 聊天叙旧,兴奋不已,眼看夜 里11时都过了,依然兴致不减。 众人不愿败兴离去,陈某遂提 议大家就在他宿舍过夜,反正过节放假,宿舍同学少。第 二天一早,物业人员发现陈某留宿校外人员并通报给学工 部,陈某为此受到相应的处分。

如果有特殊事情(比如进园区安装洗衣机等、搬运大 件行李等)需要外来人员进入园区,请登录学工网下载出 入园区证明,按要求填写相关事由后由本系行政秘书兼辅 导员进行审批。

(六)饲养宠物

严禁在学生园区和宿舍内饲养动物,严禁在宿舍阳台 摆放花盆等其他重物(《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园区管理

严禁留宿外人

【租住房里的危险】 我校2012级学生刘某,很 不适应学校晚上23:30熄 灯断电的集体生活,不 顾辅导员多次告诫,在 校外租了一间房,独自 居 住。2014年11月 一 天, 刘某因突发疾病在出租 房内昏倒,家长联系不 上孩子,赶忙与辅导员 联系。师生们多方打听

严禁校外租房

10

11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规定》第六章第三十五条)。

严禁养狗

【金屋藏“娇”】我校2014级学生邹某,很喜欢小狗, 便到校外某宠物商店买了一只小狗带到宿舍来养。舍友们 一开始也很喜欢,但时间长了,麻烦事便接踵而来,小狗 随地大小便,有时还半夜乱叫,甚至咬伤舍友,引发宿舍 矛盾。经批评教育后,邹某还不悔改,受到严重警告处分。

(七)破坏公物

学生有爱护公用设施和设备的义务,损坏公物应按照 现在的市场价赔偿 ;损坏公物情节严重者由学校有关部门 按相关规定处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园区管理规定》 第二章第九条)。

【酗酒引发的“悲剧”】我校2010级学生钟某、黄某、 赵某等人,在2014年3月某日晚上在校外烧烤城酗酒晚归, 一伙人醉醺醺地进入园区,将园区的电视机、监控探头等

四、考在嘉庚,诚信做人

设备砸坏,造成严重后果,分别受到留校察看、记过、严 重警告的处分。

随处可见的摄像头

四、考在嘉庚,诚信做人

考试以诚信为本。从小到大,我们经历了无数次考试, 听多了考试不要违纪、不要作弊的告诫,这样的忠告你是 否当成了耳边风?在考场上,一张小纸条就能出卖一个人 全部的诚信,我们应该功夫下在平时,以诚信为本。

(一)考场规则

“场场考试皆高考”,我校考试纪律严格程度堪比高 考,随机排座,蔽名改卷,公平竞争。违反考场纪律或在 考试中作弊的,视情节轻重,给予记过及记过以上处分。 其中,对于考试作弊屡教不改、由他人代替考试、替他人

12

13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参加考试、组织作弊、使用通信设备作弊及其他作弊行为 严重的,可给予开除学籍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 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章第四节第三十三条)。

(二)考场违纪的认定

根据《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考试工作管理规定》(修订 稿)第八章“考试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第五十二条 : 考生不遵守考场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与要求,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认定为考试违纪 :

1.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者未放在指定位 置的 ;

2. 未在规定的座位参加考试的 ;

3. 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前答题或者考试结束信号发出 后继续答题的 ;

4. 在考试过程中旁窥、交头接耳、互打暗号或者手 势的 ;

5. 在考场内,喧哗、吸烟或者实施其他影响考场秩 序的行为的 ;

6. 未经考试工作人员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考 场的 ;

7. 将试卷、答卷(含答题卡、答题纸等,下同)、 草稿纸等考试用纸带出考场的 ;

8. 用规定以外的笔或者纸答题或者在试卷规定以外 的地方书写姓名、考号或者以其他方式在答卷上标记信 息的 ;

9. 故意扰乱考点、考场、评卷场所等考试工作场所

四、考在嘉庚,诚信做人

秩序;
10. 拒绝、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 ;
11. 威胁、侮辱、诽谤、诬陷或者以其他方式侵害

考试工作人员、其他考生合法权益的行为 ;
12. 故意损坏考场设施设备 ;
13. 其他违反考场规则但尚未构成作弊的行为或出

现其他扰乱考试管理秩序的行为。

(三)考试作弊的认定

根据《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考试工作管理规定》(修订 稿)第八章“考试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第五十三条 : 考生违背考试公平、公正原则,在考试过程中或考试结束 后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认定为考试作弊 :

1. 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或者存储有与考试内 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的,或考生座位上有以 上物品的 ;

2. 抄 袭 或 者 协 助他人抄袭试题答 案或者与考试内容 相关的资料的 ;

3. 抢 夺、 窃 取 他人试卷、答卷或 者胁迫他人为自己 抄袭提供方便的 ;

4. 携 带 具 有 发 送或者接收信息功

考试作弊后果很严重

14

15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能的设备的 ;
5. 由他人冒名代替参加考试的 ;
6. 故意销毁试卷、答卷或者考试材料的 ;
7. 在答卷上填写与本人身份不符的姓名、考号等信

息的 ;
8. 传、接物品或者交换试卷、答卷、草稿纸的 ;
9. 评卷过程中被认定为答案雷同的 ;
10. 其他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

考试成绩的行为。

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或者存储有与考试内容相 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的,或考生座位上有以上物品 的,以作弊论处(《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考试工作管理规定

(修订稿)》第八章第五十三条)。

【把书放在对的地方】我校2012级学生何某,下午急急 忙忙去考试,没注意听监考老师提醒考试纪律,参考资料没 有上交,放在考试桌的抽屉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老师发 现,以作弊论处,该门课程零分计算,学校给予其记过处分。

【小抄出卖了谁?】我校2013级学生郑某,由于平时 偷懒,不及时复习备考,到考试前夕才发现复习时间不够。 于是想到一个“办法”——将可能考的简答题、论述题答 案缩印在一张小纸条上,放在笔袋里以备偷看。在考试过 程中,刚准备偷看的郑某被监考老师发现,以考试作弊论 处,该门课程零分计算并受到记过处分。

四、考在嘉庚,诚信做人

携带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的,以作弊论 处(《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考试工作管理规定(修订稿)》第 八章第五十三条)。

【手机不能在这时用】我校2012级学生谢某,平时不 努力学习,总想着“走捷径”。于是在“思想道德与法律 基础”考试时,不但未按照规定将手机关机上交,反而在 手机里存储与考试有关的内容,企图偷看,结果被监考老 师当场发现,考试成绩零分计算并受到记过处分。

由他人冒名代替参加考试的,以作弊论处(《厦门 大学嘉庚学院考试工作管理规定(修订稿)》第八章第 五十三条)。

【难兄难弟】我校2013级学生黄某,平时不认真听课, 考前也不复习。临考前一天,他 为第二天的高数考试苦恼不已, 于是央求同班“学霸”王某,请 他帮忙替考。没想到考试当天, 伪造的证件被监考老师发现并没 收,该门课程成绩零分计算。经 进一步调查核实,学校给予二人

留校察看处分。

其他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 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的 行为,以作弊论处(《厦门大学嘉

买答案也是作弊

16

17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庚学院考试工作管理规定(修订稿)》第八章第五十三条)。

【英语四级作弊,丢了学位证】我校2011级学生王某, 迫切希望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于是考试前在网络上预 购了“考试答案”,在2014年12月20日参加考试时,王某通 过手机短信查看“答案”时被监考老师发现,学校给予其 留校察看处分。

对于违反考场纪律或在考试中作弊,且屡教不改的, 可给予开除学籍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 管理规定》第三章第四节第三十二条)。

【屡次作弊,留校察看】我校2012级学生郑某,于大 一下学期的“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考试中抄袭作弊被处 以记过处分,后又于大三上学期的专业课考试中夹带资料, 被监考老师当场发现,郑某的行为构成了考试作弊。鉴于 该生屡教不改且性质恶劣,学校给予郑某留校察看处分。

五、法在嘉庚,严于律己

大学生,是同学们光荣的名片。已满18周岁的同学 们,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一旦违法犯罪就成了犯罪分 子,千万别怀有侥幸心理,一念之差,违法乱纪,名誉 受损,尊严全毁。

五、法在嘉庚,严于律己

 (一)扰乱社会秩序、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

不听劝阻,组织、参加未经批准的集会、游行、示威 的,视情节轻重,给予记过以上处分 ;组织、利用或参加 非法会道门、邪教
组织或者利用迷信

扰乱公共秩序的, 视情节轻重,给予 记过以上处分(《厦 门大学嘉庚学院学 生违纪处分管理规 定》第三章第一节 第十三条)。

拒绝非法游行示威

组织、教唆、胁迫、诱骗、煽动他人从事邪教、会道 门活动或者利用邪教、会道门、迷信活动,扰乱社会秩序、 损害他人身体健康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可以并 处1000元以下罚款 ;情节较轻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 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

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 管理处罚法》第三章第一 节第二十七条)。

【被邪教迷惑了】我 校2006级学生郭某,爱听 英文歌曲,爱好英语演讲。 一次,某邪教组织以“英 语俱乐部”组织集体活动 远离邪教

18

19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为名,潜入学校进行传教。该生未辨认出其邪教本质,完 全被迷惑了,虔诚地参与其中,并帮助该组织动员更多的 同学参与。该邪教组织在厦门非法集会时,被公安机关一 举破获,所有涉案人员均被拘留。

 (二)侵犯人身权利的行为

故意伤害他人身体,情节轻微未造成伤害后果的,给 予记过以下处分;造成伤害后果的,给予留校察看以上处 分。蓄意报复殴打他人的,加重处分 ;过失伤害他人身体, 尚未触犯法律的,视后果严重程度,给予留校察看以下处 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章 第二节第十八条、第二十条)。

殴打他人的,或者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5日以上 10日以下拘留,并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 ;情节较轻 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 结伙殴打、伤害 他人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以上1000元 以下罚款(《中华人民

五、法在嘉庚,严于律己

2011级刘某一同过马路时发生口角,在经过北门时2011级刘 某多次对2010级刘某进行推搡、挑衅,后二人扭打起来。在 扭打过程中,2011级刘某头部被异物扎伤,导致头部出现伤 口,失血较多,黄某眼镜被折断,手部被异物擦伤。开发区 警务二大队及受伤学生辅导员赶到现场,辅导员陪同学生乘 坐开发区医院救护车前往厦门中山医院接受治疗。隔日(5 月15日)双方当事人在各自辅导员的陪同下,商谈调解事宜。 最终,2010级刘某赔偿伤者15000元。两个主要当事学生受 记过处分 , 其他参与学生受严重警告处分。

 (三)侵犯公私财产的行为

盗窃公私财物,除责令其归还赃款、赃物或赔偿损失 外,并视情节轻重给予以下处分 :案值不足1000元的,给 予记过以下处分 ;案值在1000元以上不足2000元的,给予 记过以上留校察看以下处分 ;案 值在2000元以上的,给予留校察 看以上处分。多次盗窃公私财物 的,应当从重处分。将他人遗忘 物或其他财物非法据为己有,拒 不退还,经告诫不改的,参照本 规定第二十五条处分(《厦门大学 嘉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 第三章第三节第二十五、二十六

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 法》第三章第三节第 四十三条)。

【酗酒滋事,后 悔 莫 及 】5月14日深 夜2时43分许, 刘 某、 黄某等五名2010级学 生在北区喝酒后,与

不要酒后闹事

条)。
盗 窃、 诈 骗、 哄 抢、 抢 夺、

小偷小摸不可取

20

21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敲诈勒索或者故意损毁公私财物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 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 ;情节较重的,处10日以 上15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1000元以下罚款(《中华人民 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三章第三节第四十九条)。

【别人的饭卡我来刷】我校2013级学生吴某,在洗澡 间拾到张同学的校园卡,非但没有及时归还失主,还趁失主 未挂失之际,去南区超市恶意消费,盗刷他人校园卡280元。 失主向学校保卫办报案,经调取超市的监控录像,查证属实 后,学校责令她赔偿失主全部损失,并给予其记过处分。

【谁失去了自己的人品】我校2012级同学陈某在高尔 夫球场练习时将背包放在一旁,而后发现被偷现金500元。 经调查,作案人员为同专业叶某,经过学校教育,叶某退 还赃款给失主。

【偷手机也判刑】我校2011级学生潘某,于2011年10 月30日在北区风雨球场因一时贪心偷窃了一名学生的手 机,事发后公安机关很快通过技术手段锁定了潘某。在大 量证据面前,潘某最后对盗窃事实供认不讳,根据国家相 关法律,潘某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半年,缓期一年执行, 并受到留校察看处分。

【记住,捡到的东西不是你的】2015年4月23日,我校 2013级学生周某在“小绿”篮子里发现一个移动硬盘。在明 知硬盘里存储有一个学姐的毕业设计材料的情况下,仍然将

五、法在嘉庚,严于律己

硬盘格式化占为己有。他以为做得神不知鬼不觉,没曾想到 他拿走硬盘的全过程都被监控拍了下来。周某的行为不仅 违反了校规校纪,更给这名将要毕业的同学带来了严重的困 扰,险些没有完成毕业设计。后周某受到了学校的严肃处理。

(四)扰乱学校公共秩序、管理和生活秩序的行为

寻衅滋事、斗殴或聚众斗殴的,不论以何种方式,引 起事端或激化矛盾,造成打人、打群架等后果的肇事者,视 情节轻重,给予严重警告以下处分 ;动手打人未致他人受伤 者,给予记过以下处分 ;致

他人受伤者,给予记过以上 处分 ;持械打人者,视情节 和后果给予留校察看以上处 分。策划者、为首者、纠集 校外人员到校内打架者,从 重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 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 第三章第三十七条)。

扰乱学校公共秩序,视
情节轻重,给予警告以上留 校察看以下处分(《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 定》第三章第三十八条)。

(1)结伙斗殴的 ;(2)追逐、拦截他人的 ;(3)强 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的 ;(4)其他寻衅滋 事行为。 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

打架不可为

22

23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罚款;情节较重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 1000元以下罚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 三章第二十六条)。

群架很危险

【聚众斗殴,大学不是黑社会】我校2008级学生陈某与 李某因玩网络游戏起争执,陈某在网络“口水战”中不解气, 便带着甩棍去李某的宿舍动手打李某。不仅如此,陈某还煽 动其同学蔡某等到李某宿舍参与打架,双方同学闻讯也纷纷 赶来“支援”,事态一发不可收拾,数十名学生在园区对峙准 备打群架。幸好园区辅导员及保卫办工作人员及时赶到阻拦, 才未酿成大祸。学校因陈某引起事端、激化矛盾,聚众斗殴 给予其记过处分。蔡某李某参与斗殴,给予其严重警告处分。

【贴吧上的热帖】2014年5月,我校2013级学生林某在 课间与老师因琐事发生冲突,怀恨在心,于课后在百度贴吧

五、法在嘉庚,严于律己

上发布带有对该老师侮辱、谩骂、攻击性质的帖子,对该老 师的名誉造成了严重影响。林某被学校给予严重警告处分。

伪造、变造、买卖或者盗窃、抢夺、毁灭学校公文、 证件、证书、证明、成绩单、印章、保密文件材料和个人 档案的,视情节轻重,给予记过以上处分(《厦门大学嘉 庚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第三章第四十六条)。

【私刻公章是犯法的】2015年3月底,我校2013级学生 刘某打算清明假期后推迟返校,又担心老师点名,于是想到 了可以刻一枚请假专用章来蒙蔽老师。该生在网上定做了一 枚公章后,先后伪造请假单数十张,不仅自用,还出售给他 人。这一恶劣的行为被同学举报后,学校给予该生记过处分。

【申请不到就做一个呗】2015年6月初,在学校保卫部 发布了电动车管理条例后,很多拥有电动车的同学都去申请 牌照。有一些没有满足条件的人在申请不通过后,便想到可 以去定做一个一模一样的牌照,企图以此来蒙混过关。他们 何曾想到保卫部老师的眼睛如此雪亮,假牌照一上路就现出 了原形。这些伪造号牌的人最终都受到了记过处分。

24

25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六、违纪处分的程序

 (一)考试违纪作弊处理流程

教务部将学生在考试中出现违纪作弊的详细情况通报 给学工部及各院系。

六、违纪处分的程序

(二)其他违纪处理流程

学工部接到学生违 纪信息或在工作中发现学生

违纪的。

各院系或其他部门发 现的违纪情况,及时上报学

工部的。

各院系接到学生作弊信息 后24小时内,与违纪作弊学生核 实情况、做思想教育,并要求学 生提交检讨书或情况说明到学 工部。同时,辅导员做好家校联 系,告知家长学生违纪行为与学 校相关的规章制度,与家长共同 做好学生思想教育工作。

学工部根据学生违纪 作弊的情节,对事件进行 认定和评议。必要时,学 工部可与监考老师和学生 本人进一步了解情况。

学工部门收集违纪材料,并在一个工作日内反馈给相 应院系。

各院系在接到学工部关于学生违纪通知时,在10个工作 日内完成以下工作 :

1. 将学生违纪信息通报给学生本人及家长。

2. 要求学生对违纪行为写出详细的情况说明,并同时提交 书面检讨。

3. 各系根据学工部反馈的学生违纪情况及学生写的情况 说明,拟写该生的平时在校表现说明。学生平时表现评定使用 学校正式稿纸并加盖本系公章。

4. 各系将学生情况说明、书面检讨、在校表现说明提交学 工部。

学工部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各系的材料,并组织相关单 位进行讨论审查。必要时学工部应当对学生进行再调查,对 复杂的事件审核材料,视具体情况而延长时间。学工部核实 完毕后,拟定处分意见并报学校领导审批。

经学校领导审批同意,学工部出具处分决定 :决定一 式四份,一份学工部留存,一份系内留底存档,一份送学生

本人留存,一份寄送家长。

学生在收到处分文件5个工作日内有异议的,可向学校 申诉委员会提出申诉。

 学工部根据评议结果,拟出处分意见并报校领导审批。

经校领导审批同意,学工部拟定处分决定,由办公室 印发。处分决定一式四份,学工部、院系、学生本人、学生 家长各发一份。

未经审批同意的,进一步核实违纪作弊细节及证据,再 报处理。

学生在收到处分文件5个工作日内有异议的,可向学院 申诉委员会提出申诉。

26

27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七、厦门大学嘉庚学院

学生申诉办法 (一)违纪申诉

学生对学校的处分决定有异议的,在学校处分决定书 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可以向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 会提出书面申诉。学生申诉期间,不停止处分的执行。学 生在申诉期内未提出申诉的,逾期学校将不再受理其提出 的申诉。

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由分管校领导、相关职能部 门负责人、教师代表、学生代表组成,组成人数必须是单 数。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对学生提出的申诉进行复查,并 在接到书面申诉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得出复查结论并告 知申诉人。需要改变原处分决定的,由学生申诉处理委员 会提交学校重新研究决定。复查以一次为限。

学生对复查决定有异议的,在接到学校复查决定书之 日起15个工作日内,可以向福建省教育厅提出书面申诉。

七、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申诉办法

 (二)申诉处理流程及有关事项

学生申诉流程请参照《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生申诉办 法》,流程简略如下 :

学生提出申诉

申诉处理委员会 受理学生申诉

做出处理决定的 部门书面答复

申诉处理委员会 复查

学生对学校的处理或者处分决 定有异议的,可以在学校传达处理或 处分决定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学校 申诉委员会提出申诉。

提出申诉时,应当递交书面的申诉 书和学校做出的处理决定的文件副本。

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受理学生 申诉,在收到申诉申请书之日起5个工 作日内对申诉材料进行审查。在做出 受理决定次日将申诉申请书副本送达

对申诉人做出处理决定的部门。

做出处理决定的部门应当自收 到申请书副本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出 包括做出处理决定的事实、依据和其

他相关材料的书面答复。

申诉委员会应当在申诉受理决 定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做出维持或变 更原处理或处分决定的复查决定,并

将复查决定书传达申诉人。

申诉人对复查决定有异议的,可 以在接到学校复查决定书之日起15个工 作日内向福建省教育厅提出书面申诉。

28

29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三)解除留校察看期程序

1. 受学校留校察看处分的学生,在留校察看期间, 对其错误认识深刻,表现较好,察看期期满,经由学生 本人提出申请,到学工网下载并填报“厦门大学嘉庚学 院学生解除留校察看期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

2. 各院系组织考核,“申请表”经辅导员和院系领 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各院系公章后,报学工部。

3. 学工部组织审核,“申请表”经学工部部长签署 意见并加盖学工部公章后,报学校领导审批。

4. 经学校领导审批同意,由学工部行文,分发至各 相关院系和部门。

后 记

后记

编创《我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的想法由 来已久。“以学生为中心”是学校的核心办学理念,学 校坚持运用这一理念指导办学实践,推行“服务与管理” 并重的学生工作模式,全力营造因材施教、因势利导、 尊重个性、激发潜能的教育环境。2010 年春,在嘉庚学 院进入第七个发展年头之际,这一发展理念让我们工作 在学生第一线的思想政治工作者开始对学生培养的问题 进行深入的思考:怎样才能让学生从新生入学就调整好 心态,进入大学角色,丰满而充实地度过大学的每一天? 怎样才能引导每一位受教育的学生,让他们得到全面发 展?于是便有了编创《我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手册》 的想法。

一群年轻热情的工作狂,一群和学生共同成长的“80 后”,一群非专业的稚嫩写手,就这样在业余时间开始 思考,开始摸索着写作。《我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 手册》承载了我们追忆中的大学逝水流年“遗失的美好”, 寄托了我们恨不得跟唐僧一样掏心掏肺地和新生们碎碎 念,“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写作中遇 到了重重的困难,但大家倔强地坚持着,从未退缩,因 为在我们眼中,《我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手册》早 已不是简单的文稿、图片,而是一个个鲜活感人的教育

30

31

我的大学— 嘉庚学子成长手册·红色警戒线

故事,故事的主人公有思政教育同行、老师、学生,也 有我们热情的家长。

《我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手册》历时一年的编 撰,在 2011 年 9 月首次印刷发行,发放至新生和家长 手中,同时也作为内部交流资料寄送给兄弟院校,均收 到不错的反馈,让我们全体编创人员倍感欣慰。手册的 问世,凝聚了各级领导和所有编创人员的辛勤汗水,也 得到了学生和家长的广泛支持。厦门大学嘉庚学院王瑞 芳院长,对手册的编创给予最大程度的支持,厦门大学 嘉庚学院党委张必华副书记亲自对手册编创工作进行指导。

2012 年至 2014 年,我们坚持不懈地修改完善,手 册由清华大学出版社三次正式出版刊印,分发给 2012 级、 2013 级、2014 级的新生及家长,反响良好。欣喜之余, 我们内心又不免忐忑,“书被催成墨未浓”,社会变化 和发展日新月异,高校学生的学习和成长也会不断出现 新情况和新问题,这就要求我们在今后要不断进行修订 和完善,以不负学生和家长期许。2015 年学工部姚祖婵 部长组织编创人员对《成长手册》进行全新的修订,增 加了新的分册,也删掉了部分不合时宜的内容,具体修 订工作的分工如下:

《大学之道》——郑育琛、李三伟; 《安全至上》——刘丰(保卫部)、李耿达、李超; 《规划我的未来》——赵文圳、付胜勇、郭艺伟; 《我的兴趣我做主》——刘丰(学工部)、王协; 《获奖秘籍》——张媚、刘丰(学工部);

后 记

《红色警戒线》——刘丰(保卫部)、李耿达、李超; 《读书之乐》——崔宗雷; 《给心灵洗洗澡》——黄琨、郑文钰; 《医保全攻略》——刘国跃、王虹。 王协和李三伟对各分册进行了润色和统合。感谢心

理健康服务中心,为《给心灵洗洗澡》编撰工作付出的 辛劳;感谢教务部,对《读书之乐》推荐书目的收集和 整编;感谢保卫部,对《红色警戒线》分册的修改指正; 感谢实习与就业服务中心,对《规划我的未来》分册的 分享和交流;感谢学校传媒中心,为我们提供了大量的 图片支持;感谢艺术设计系的陈雅芬、辛潇潇、苏鑫、 鲁杰、张苹、陈丽敏、傅稼木、谢炳强、杨诗莹等同学, 为手册设计了精美生动的插图;姚福清、甘友成、林艺 华等师生亦对手册编创工作做出了贡献。最后特别感谢 厦门大学出版社对出版《我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手 册》给予的大力支持。

本次修订由于时间仓促,“墨池未尽书已成”,编 者水平有限,难免错漏,还请各位读者不吝赐教。《我 的大学——嘉庚学子成长手册》当树立“止于至善”的 奋斗目标,在大家的建言献策中,将一路“自强不息” 地成长!